

第十一次執行委員會會議記錄

時間：4月30日 中午12時30分

出席人員：江鵬堅、顏尹謨、林鐘雄

郭吉仁、林永豐、劉福增

(江鵬堅代理)、黃爾璇

(郭吉仁代理)、洪奇昌

蔡式淵

主席：江鵬堅

記錄：田秋堇

甲.報告事項：

1. 宣讀上次會議記錄。
2. 四月廿、廿一日「人權工作者講習會」假烏來迷你谷山莊舉行，參加人數約四、五十人，內容紮實，氣氛融洽，堪稱成功。與會者皆表示，本會日後可再舉行類似活動，以增進新知，連絡感情。
3. 趙天儀教授已同意加入本會。
4. 本會第二期會訊將於五月十五日出版，請各位踴躍賜稿。
5. 本會郵政劃撥戶以會長江鵬堅名義設立，帳號\_\_\_\_\_。
6. 財務報告（口頭）。

乙.決議事項：

1. 近來警察暴行案件頻傳，如丙○○被(台北市某)分局灌水刑求疑案，丁○○為(台北市某)分局派出所警員甲□□毆打致腦神經受損疑案，戊○○不堪倒吊灌水之刑而跳樓癱瘓疑案……等等。其中丙○○、丁○○曾來本會申訴，經決議由蔡式淵、顏尹謨負責調查後，向本會報告後再行處理。
2. 高雄事件受刑人施明德絕食已廿多天，據報載業送三軍總醫院醫治，決定去函國防部軍法局請求准予本會派員特別接見，以明內情。
3. 通過邀請：楊青矗、許晴富、董芳苑、簡錫錯、張溫鷹、黃怡參加本會為基本會員。
4. 關於本會第二期會訊發行對象，擬提下次會議討論。
5. 本會原有法律支援組改為「調查工作委員會」。現有國際關係、圖書資料、調查工作、研究發展等四委員會，擬通知各會員自行選擇其中二委員會參加，否則本會將依各會員性向及專長，代擇定。